

31
稿

業

湖 北 省 政 府

楚

省

總收文

總字第

1362
號

文別

代電

機關

財政部

類別

附件

事

由

主席

席

秘書

長

廳長

長

處長

長

為實請各機關
辦理理由

可

四老

三

三

稿擬稿

以厚平

揮寶寬

李

丁

黃

第

第

檔案

去文

年

五月七日

五月五日

五月五日

月

月

月

月

月

字第

字第

時封發

時印

時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五

4-28

式電

經部

部令

查前明貴部

第三三三

四〇六

號准

85式電以非常

時限限樓業

管理規則

第三條管理區域之實施程

序業經前定標準五項轉勝此予

另加等由當經中省業生第九〇〇號

轉電務局恩施縣限樓業同業公會

送呈後請查以在案部查實

施標準第二項因在限樓業崇業

許可執照之查驗由建設廠或市政府依

32
中
類定式樣茲經核該項式樣尚未明檢
查相應電達各區市希將式樣迅予
檢齊以便辦理此布
湖北省政府印
() 省業

建設廳

第三三三號

湖北省政府

收 字 印

示 批 辦 一 字 印 一 批

省府

材政部

長江建設委員會

林存志

存志

林存志

林存志

民國卅四年六月十三日

51876

206月9日(星期四) 時
省建字第 10/28

0

財政部快郵代電

8268

湖北省政府公鑒三十四年五月七日省業字第二〇六號
虞代電奉悉事因請度銀樓業營業許可執照式樣除特
電經濟部逕行檢送外特復查照財政部前錢乙
550526印

